

吉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
文件名稱	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	文件代碼	AD-54	頁次	1 / 2
		修訂日期	115/07/01	版次	A

第一條 目的

為遵循《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》第 17 條之規定，積極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第 13 項（氣候行動），特制定本政策，以系統性地管理以降低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的衝擊。

第二條 目標

本政策旨在將溫室氣體減量融入公司日常營運與長期發展策略中，透過設定具體目標、推動多元措施，建立透明的績效追蹤與報告機制，以達成本公司未來在永續報告書中所揭示的「永續創新，低碳智能」之永續願景。

第三條 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與治理架構

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風險與衝擊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將溫室氣體減量納入公司永續經營與營運管理策略中，由永續委員會作為最高統籌單位負責督導，相關權責單位負責執行與追蹤，並定期檢視減量成效，以確保減碳目標之落實。

第四條 量化管理目標

- 一、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係依相關盤查標準進行統計，目前揭露之排放量範疇涵蓋類別一（直接排放）及類別二（能源間接排放），作為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及目標設定之依據。
- 二、以 2024 年為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（排放量 271.78882tCO₂e），規劃分階段推動溫室氣體減量，設定以下量化管理目標：
 - 1 第一階段：第一年(2026)減量 2%
 - 2 第二階段：第二年(2027)累計減量 3%
 - 3 第三階段：第三年(2028)累計減量 5%
 - 4 中長期目標：2032 年累計減量 10%
- 三、上述目標係依公司當時營運規模、設備條件及能源使用情形所訂定，作為溫室氣體減量之初期管理目標。逐年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並持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，實際執行成果將依營運狀況及外部環境變化進行滾動式檢討與調整。

第五條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與達成情形

一、盤查範疇說明

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係依據相關盤查規範進行統計，目前揭露之排放數據涵蓋類別一（直接溫室氣體排放）及類別二（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），並作為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管理與成效評估之基礎。

吉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
文件名稱	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	文件代碼	AD-54	頁次	2 /2
		修訂日期	115/07/01	版次	A

二、近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（類別一＋類別二）

年度	溫室氣體排放 (tCO ₂ e)	密集度 (tCO ₂ e/百萬元)	排放量 變化率	備註
2024 年	271.78882	2.0794	-	基準年
2025 年	300.16926	1.4755	10.00%	與 2025 年相比

三、達成情形說明

-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變化率較 2024 年增加 10%，係因 2025 年營運範圍新增華固辦公室，故影響排放量，但換算排放密集度較低。
- 未來排放量仍可能因營運規模、產能配置或外部環境變化而產生年度波動，故本公司將持續透過管理機制進行追蹤與檢討。

第六條 減碳策略及行動計畫

一、減碳策略

- 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設備運轉效能。
- 規劃並評估低碳或再生能源之導入可行性。
- 建立並強化溫室氣體盤查與內部管理制度。

二、行動計畫

- 每年定期執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作業。
- 依盤查結果規劃節能減碳改善措施。
- 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推動進度，並進行滾動式檢討與調整。

第七條 持續改善與未來規劃

一、數據統計：

由權責單位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（依據電力使用量及國家公告之電力排放係數計算），並定期追蹤各項推動措施的進度。

二、定期檢討：

永續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召開管理審查會議，評估年度減量目標的達成情形，分析差異原因，並依據內外部環境變化（如法規更新、技術發展）適時修正目標與措施。

三、透明揭露：

本公司將持續於永續報告書或相關公開資訊中，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、減量目標及推動情形，並透過持續改善機制，逐步強化溫室氣體管理作為。

第八條 訂定與修正

本程序經總經理通過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